

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(星期四)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文件已于2020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监事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人，实到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晖女士主持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0年半年度报告>及摘要的议案》

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披露的《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